



#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4 年 06 月 24 日

聯絡人：林佩宜

聯絡電話：(08)7535211 轉 5305 編號：104062401

---

## 屏東地檢署偵辦范氏殺人案件新聞稿

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辦理范氏○○殺人案件，今日（24日）經承辦檢察官陳啟能指揮潮州分局持本署核發之拘票拘提被告范氏○○到案，於今日下午6時許經承辦檢察官訊問完畢，以被告涉有殺人之重罪，犯罪嫌疑重大，且有逃亡之虞，向台灣屏東地方法院聲請羈押。

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於2015年6月21日接獲潮州分局，死者許○華殺人案件報驗，經承辦檢察官於同日相驗、且前往現場勘查後，即安排於翌日（22日）下午5時30分許於屏東殯儀館解剖，經（22日）晚間9時許初步完成勘驗，發現死者乃頸、胸與腹部身中22刀，傷勢集中於前胸、腹處，胸腔與腹腔大量內出血，又其中致命傷初步研判乃左頸動脈斷裂，正確之死亡原因仍須等解剖之鑑定結果。

又被告范氏○○因於案發後經送往安泰醫院，並由潮州分局執行戒護，今日經醫院研判被告已無生命危險之虞，即由本署檢察官核發拘票，於中午由潮州分局拘提被告范氏○○到案，被告范氏○○就案情重要關係事項保持沉默，潮州分局於下午4時許將被告解送至本署

後，經承辦檢察官曉諭案情，被告已不否認持刀，然否認殺人而主張有正當防衛情事，全案經檢察官訊問完畢，以被告涉有殺人之重罪，犯罪嫌疑重大且有逃亡之虞，於本日下午6時許向台灣屏東地方法院聲請羈押本件被告。